

证券代码：832594

证券简称：联海通信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苏联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4月26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提供给本公司支付货款的流动资产借款300万元，期限：2018年4月26日至2019年3月25日，利率4.35%，由公司董事长包家裕提供保证担保并由董事马国华房屋提供抵押担保，其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保证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包家裕	300万	2018年2月13日	2019年2月12日
马国华	80.43万元		

注：抵押物为马国华所拥有的苏（2017）镇江市不动产权第0061015的房屋，地址：四平山路381号悦澜苑33幢第20层2001室，面积131.73平方米，作价80.43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08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上述补充关联交易事项《关于补充确认2018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包家裕、马国华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包家裕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小爸爸巷 4 号

姓名：马国华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四平山路 381 号悦澜苑 33 幢第 20 层 2001 室

（二）关联关系

包家裕为公司的法人代表，董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国华为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担保是由交易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方没有因其关联方地位而获得不当得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协议的成交金额：公司贷款 300 万。

有效期限：包家裕和马国华为公司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

期限：2018 年 2 月 13 日至 2019 年 2 月 12 日。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上述关联担保，可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

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联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联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